

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(原國立新竹教育大學)

竹師教育學院「華德福學分學程」設置辦法

97年6月11日本院9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97年5月5日本院9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育學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
97.10.27日本校97學年度第1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
101年3月26日本校100學年度第3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課程科目表
101年5月21日本校100學年度第4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課程科目表
101年11月12日本校101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第4條
102年10月8日本院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發會議修正第3至7條
102年12月24日本院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
103年3月31日本院102學年度第2次校課發會議通過
103年4月21日本校10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
104年3月17日本院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發會議修正第1、2、5、6條(第6條適用104學年度以後入學新生)
104年3月24日本院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104年3月30日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年5月11日本校103學年度第6次教務會議通過
105年12月27日本院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6年2月20日本校105學年度第2次教務協調會議通過
108年5月1日本院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8年5月29日本校107學年度第3次教務協調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培育卓越師資，開拓學生之視野與能力，提供學生於現有課程外之國內外學習機會，特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第一條之規定訂定本辦法。

適用對象：本辦法適用對象為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105 學年度(含)前招生入學之學生，適用至學生畢業離校。辦法內原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各單位於 105 年 11 月 1 日後之正確名稱，依人事室規定更動。

第二條 本學程應修學分數為 10 學分，課程科目詳見附表。

第三條 修讀資格：凡本校在學學生均可修習(含大學部及研究生，惟研究生之學分不併入畢業學分計算)；原則上以竹師教育學院學生為優先，若有餘額，則開放給其他學院修讀的機會。

第四條 依規定赴國外修習相關課程成績及格者，得由國外協同開課大學授與學分及成績證明，或持成績單，依原「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(原國立新竹教育大學)出國修習課程實施辦法」申請採計學分。

第五條 依規定修習本學程相關課程，成績及格並獲核發證明者，得依所屬系、所與適用學年度之課程規定，經系所主任之同意後納計自由選修學分。

第六條 每門課開課人數不得少於 20 人。

第七條 各科之開課教師資格需由院長或開課系所主任提出。

第八條 上述科目之增刪需經本院課程發展委員會及本校課程會議決議通過。

第九條 本辦法經竹師教育學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，送本校教務協調會議核備後實施。

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(原國立新竹教育大學)

竹師教育學院「華德福學分學程」課程科目表

※注意事項：

修習滿 10 學分，始得申請「華德福學分學程」認證。

科目名稱	必/選	學分	課程簡介
華德福教育學 Waldorf Pedagogy I	選修	2	針對華德福教育學之基礎概念進行介紹，包括斯泰納教育思想、人的發展週期、十二感官及四種氣質等基本概念。
華德福課程與教學 Waldorf Pedagogy II	選修	2	介紹華德福的課程、科目教學與週期教學設計、華德福的發展與學校管理、優律斯美、華德福特殊教育等議題。另邀請相關教學領域實務經驗豐富之教師，協同教學。
華德福藝術教學 Topic on Art Teaching in Waldorf Education	選修	2	本課程依授課教師專長選擇以下藝術教學領域進行研討:形線畫、金工(如銅雕)、木工、編織、蜜蠟筆、繪畫等教學活動，實際體驗華德福由手而心到腦的自然教育理念。
華德福教育典籍導讀 Classics in Waldorf Pedagogy Literature	選修	2	本課程將針對教育自由之理念、課程教學設計之理想、兒童與幼兒教育之本質等相關文獻，透過經典閱讀、討論與心得寫作等，使參與之師生對於華德福教育理念更深入理解。
華德福音樂教學 Music Teaching in Waldorf Education	選修	2	音樂與孩子的成長關係密切，在成長的每個階段需要不同的音樂，透過節奏、歌唱、律動、合奏、音樂戲劇的學習，提升學生音樂能力，進而成為優秀華德福教師。
華德福感官與教學 Twelve Senses in Waldorf Education	選修	2	年發展論與十二種感官是華德福教育學的論述基礎。本課程旨在描述不同發展階段中，初階意識的感官(觸覺、生命感覺、律動、平衡)、中階意識感官(嗅覺、味覺、視覺、溫暖)到高階意識感官(聽覺、語言、思想與自我)的發展與教養關係，同時探討各階段感官發展與善美真發展理想之間的關連性。
華德福學校/園所見習 Practicum in Waldorf School and Kindergarten	選修	2	本課程結合相關理論教學，由協同教學機構安排至華德福學校、幼稚園進行見習教育，以課堂教學教學及教師管理會議見習、參與親師會談與教師專業成長活動等為主，學生進行教室觀察，撰述札記與心得，並進行討論與分享。

※本學分學程可認列「華德福教育學分學程」開設之「華德福教育專題探究」、「華德福教育」、「人智學與華德福教育」、「優律思美」、「華德福手工教學與創作」、「戶外探索教學」、「社區發展與教育」、「農耕與生命發展」、「華德福教育實作方案」。

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(原國立新竹教育大學)

竹師教育學院「華德福學分學程」修讀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	申請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系別	系 年級 班	學號	
常用電話		常用E-mail	
通訊地址			

承辦人員		學院主管	
------	--	------	--

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(原國立新竹教育大學)
竹師教育學院「華德福學分學程」認證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
一、 申請人：

系別	系 年 班	學號	
姓名		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
電話		E-mail	

二、 已修習課程：(請檢附本校歷年成績單，並用螢光筆將所修課程及成績標示)

學年度/ 學期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成績	學院 認證	備註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教育學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課程與教學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藝術教學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教育典籍導讀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音樂教學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感官與教學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學校/園所見習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教育專題探究	3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教育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智學與華德福教育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律思美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手工教學與創作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外探索教學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發展與教育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耕與生命發展	2 學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德福教育實作方案	2 學分			
總計修習學分數：_____學分					

三、 審查單位：

承 辦 人		學 院 主 管		教 務 長		校 長	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	--

※修習滿 10 學分者始得申請認證。

※申請過修讀本學分學程之學生可提出認證申請。

※證書無法親自領取者請一併檢附 25 元郵資回郵信封。